

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淄博市张店区新村西路 226 号区政务中心；邮编：255022；联系电话：0533-2869836；电子邮箱：zdzwgk@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张店区继续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做好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策解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等工作，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新台阶。

（一）持续主动公开信息，回应公众关切。督促政府信息公开成员单位按时保质主动公开法定基础信息和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重点领域信息，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8739 条（通过融公开平台发布政府信息 5233 条）。聚焦公众广泛关注信息，不断拓展解读角度和深度，在政府网站共发布文稿、图片、H5 等政策解读 170 余条。回应社会关切热点 15 条，引导各成员单位利用“两微一端”新媒体及时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43432 条。

（二）加强政府信息管理，提升公开工作实效。督促各相关

单位依据法律法规和工作职责，参照上级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引，制定主动公开目录并在区政府网站公开发布，接受社会监督。继续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源头性认定办法》（张政办字〔2015〕57号），并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贯穿公文运转和信息发布全流程。按照季度公开规范性文件备案目录，组织对2024年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集中清理，保留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4件。

（三）做好依申请公开，保持答复及时准确。全区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332件（其中区政府层面53件），同比增长23.88%，办结327件，结转下年度办理5件。申请内容大多涉及征地拆迁、食品药品监管和物业管理等领域，各部门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13件、行政诉讼10件。进一步完善会商制度和备案制度，确保答复及时性和规范性，提升全区依申请公开水平。

（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联动信息发布平台。根据工作实际优化政府网站和信息公开专栏，每日巡查发布内容。定期梳理以政府和政府办名义印发的公文，编发政府公报电子期刊13期，及时向社会公开发布；印发政府公报5期，按时下发至公共场所并在政务公开专区进行陈列，保障群众政府信息知情权。积极引导政府信息公开成员单位运用“两微一端”新媒体平台发布政府信息43432条。

（五）强化监督保障，护航公开工作发展。督促政府信息公

开成员单位及时调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保责任到人、任务到岗，推动公开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同时加大业务培训力度，持续提升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根据省市文件制定《2024 年张店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实施方案》，并实事求是的对各单位年度工作进行评价，促进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2	2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4424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39847		
行政强制	802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420.14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27	3	0	0	0	0	33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36	2	0	0	0	0	13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7	1	0	0	0	0	28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2	0	0	0	0	0	2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6	0	0	0	0	0	6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0	0	0	0	0	2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	0	0	0	0	0	3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36	0	0	0	0	0	13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0	0	0	0	0	3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3	0	0	0	0	0	3
	(七) 总计		324	3	0	0	0	0	32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5	0	0	0	0	0	5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11	0	1	1	13	2	0	5	1	8	1	0	0	1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张店区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个别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不够；二是有些单位公开内容不够及时、质量不高。针对存在问题采取了如下改进措施：一方面，定期调度各成员单位联络人员和方式，加强工作交流，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设置情况进行备案。召开了培训学习会议，提升相关业务技能，增强其思想和行动上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另一方面，加大巡网力度，点对点发送政府网站栏目问题清单，及时督促各单位按照时间节点更新自有栏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4 年度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一是本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在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期间，张店区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 150 件，已全部按照工作要求办理完毕并进行答复。其中监察司法类建议共 8 件，占承办总数的 5.3%，内容涉及交通安全、电

信诈骗等方面；财政经济类建议共 26 件，占承办总数的 17.5%，内容涉及促进产业升级、加强科技创新、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科教文卫类建议共 38 件，占承办总数的 25.3%，涉及教育、医疗、养老等方面；城建环保类（含农业农村类 1 件）建议共 45 件，占承办总数的 30%，内容包括老旧小区改造、物业管理服务、公园建设等方面；社会建设类建议共 17 件，占承办总数的 11.3%，内容包括基层治理、民生保障等方面；其他类建议共 16 件（含其他 4 件、对上协调 6 件、淄博经开区 5 件、淄博高新区 1 件），占承办总数的 10.6%，内容包括公共交通、经开区老旧小区改造、高新区道路建设等方面。

在政协张店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期间，张店区共收到有效提案 242 件（含高新区、经开区主办 7 件），所有提案已按照时间节点全部办结，满意率 100%。其中经济科技类提案共 49 件，占承办总数的 20%，内容包括服务民营经济发展、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深化校城融合等方面；文教卫生类提案共 71 件，占承办总数的 29%，内容包括文化事业、教育教学、卫生健康等方面；社会事务类提案共 58 件，占承办总数的 24%，内容包括用工招聘、困难群体、人口老龄化、安全生产等方面；城建交通类提案共 40 件，占承办总数的 17%，内容包括老旧小区改造、物业服务、交通管理等方面；党群政法类提案共 17 件，占承办总数的 7%，内容包括人才引进、志愿服务等方面；其他类提案共 7 件，占承办总数的 3%，涉及淄博经开区 5 件、高新区 2 件，

内容包括加快唐家山片区综合开发提升、加大研发投入等方面。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均在张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

二是市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2024 年，我区未收到市人大代表建议；收到政协委员提案 3 件，内容主要涉及我区城建交通、文教卫生领域的重点难点问题，办复率、见面率、满意率均为 100%。

（三）本区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

在做好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的基础上，发挥新媒体平台推发政府信息的优势，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便捷的掌上服务。一是多元化拓宽政策宣传渠道，在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惠企政策直通车”栏目，对惠企政策做好分类归集解读；不断充实企业服务云平台涉企政策库，通过张店区企业服务云平台发布涉企政策 467 条；梳理山东省 2024 年“促进经济巩固向好、加快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核心要点，推出“黄桑商策·图文解读”政策产品 54 期，并通过爱张店 APP、微信等多媒体平台向各类市场主体广泛宣传。二是灵活运用 H5、长图、口播短视频、漫画等形式，在“山东税务”“淄博税务”等新媒体平台发布 120 余条税费政策解读，其中制作的《“反向开票”咋操作？群里正在热聊》H5 作品发布于国家税务总局新媒体平台，微信公众号阅读量突破 10 万，转发量近 2000 次，获评“2024 年 6-8 月全国税务系统优秀

新媒体作品”。三是对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创办“张店政务”微信公众号，对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政务信息、重要政策及解读信息进行宣传推广，设置“政务公开”“便民服务”“媒体矩阵”三个板块与区政府门户网站链接，打通了全区各职能部门之间的信息区隔，为群众了解政务信息提供了“一站式”服务。2024年共推送政府信息116条。

（四）《2024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落实情况。根据国办和省、市相关工作要求，以“营商环境提升年”为公开工作主线，制定了《2024年张店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明晰全年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共69项，聚焦招商引资、社会治理等领域信息公开，更加注重民生和监管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推动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扎实有效开展。